

2024年
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部门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以社区、家庭和居民为服务对象，主要承担疾病预防等公共卫生服务和一般常见病、多发病的基本医疗服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职能分工，本单位内设7个机构，分别为：医疗部、公卫部、护理部、办公室、检验科、药剂科、财务科。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单位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262.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1,118.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4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928.6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99.4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380.54	本年支出合计	3,380.54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七、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380.54	支出总计	3,380.5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380.54	2,262.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8.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40	152.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40	152.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60	101.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80	50.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28.68	1,810.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8.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722.16	1,604.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8.00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722.16	1,604.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8.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05.52	205.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05.52	205.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9.46	299.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9.46	299.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17	105.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4.29	194.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380.54	1,010.12	2,370.4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40	15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40	15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60	10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80	5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28.68	558.26	2,370.42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722.16	558.26	2,163.90	0.00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722.16	558.26	2,163.9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05.52	0.00	205.52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05.52	0.00	205.52	0.0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9.46	299.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9.46	299.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17	105.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4.29	194.2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262.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4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10.6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99.4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2,262.54	本年支出合计	2,262.54
		二十五、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2,262.54	支出总计	2,262.54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62.54	1,010.12	1,252.42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40	152.4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40	152.4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60	101.6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80	50.8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810.68	558.26	1,252.42
[2100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604.16	558.26	1,045.90
[2100301]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604.16	558.26	1,045.90
[21004]公共卫生	205.52	0.00	205.52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05.52	0.00	205.52
[21017]中医药事务	1.00	0.00	1.00
[2101704]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00	0.00	1.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99.46	299.46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99.46	299.46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05.17	105.17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194.29	194.29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010.12
[301]工资福利支出	1,010.12
[30101]基本工资	152.06
[30102]津贴补贴	194.36
[30103]奖金	186.89
[30107]绩效工资	152.69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1.6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8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1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35
[30113]住房公积金	105.17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01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252.42
[301]工资福利支出	319.76
[30107]绩效工资	319.7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14.56
[30201]办公费	6.00
[30202]印刷费	2.00
[30205]水费	9.00
[30206]电费	20.08
[30207]邮电费	10.68
[30209]物业管理费	140.00
[30211]差旅费	2.00
[30213]维修（护）费	10.00
[30214]租赁费	5.80
[30218]专用材料费	614.00
[30227]委托业务费	30.00
[30228]工会经费	25.00
[30229]福利费	20.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310]资本性支出	18.1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18.1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5.00	5.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5.00	5.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010.12	1,010.12	1,010.12	0.00	0.00	0.00
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10.12	1,010.12	1,010.12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010.12	1,010.12	1,010.12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370.42	1,252.42	1,252.42	0.00	0.00	0.00	1,118.00	
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370.42	1,252.42	1,252.42	0.00	0.00	0.00	1,118.00	
业务用房房租	4.80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为满足庙头卫生站的日常门诊需要，租用物业公司的场地。按时缴纳租金，保障机构的正常运作，为居民提供更加便利的服务。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服务收入返还	270.00	270.00	270.00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按照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总体要求，落实政府对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主体责任，保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公益性，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行灵活高效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激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活力和内生动力，有效调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的积极性，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和运行效率，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健康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药品收入返还	465.00	465.00	465.00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按照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总体要求，落实政府对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主体责任，保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公益性质，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行灵活高效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激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活力和内生动力，有效调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的积极性，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和运行效率，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健康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区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	205.52	205.52	205.52	0.00	0.00	0.00	0.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是居民应享的基本健康权益，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是增进人民健康、实现卫生公平的重大举措，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点工作之一，拟通过持续深入地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达到有效控制疾病流行，提高居民对公共卫生服务的可及性，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改善居民健康状况，促进社会和谐的目的。
4+7试点医保结余留用资金（单位资金）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	以社区、家庭和居民为服务对象，满足辖区居民的日常医疗服务需求，提供不少于6类的中医医疗技术方法种类，控制门诊次均费用增幅度，提高中医诊疗人次占比，进一步切实提高居民健康水平。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费（单位资金）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	以社区、家庭和居民为服务对象，满足辖区居民的日常医疗服务需求，提供不少于6类的中医医疗技术方法种类，控制门诊次均费用增幅度，进一步切实提高居民健康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类疫苗预防接种服务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按照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总体要求，落实政府对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主体责任，保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公益性质，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行灵活高效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激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活力和内生动力，有效调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的积极性，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和运行效率，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健康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中医药管理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中医药健康管理项目，开展中医治未病特色服务项目，创建中医治未病服务示范区，推动中医治未病文化传播，提升居民中医药健康素质。
2023年药品收入返还	23.29	23.29	23.29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按照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总体要求，落实政府对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主体责任，保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公益性质，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行灵活高效的体制和运行机制，激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活力和内生动力，有效调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的积极性，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和运行效率，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健康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3年二类疫苗预防接种服务费	17.09	17.09	17.09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按照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总体要求，落实政府对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主体责任，保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公益性，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行灵活高效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激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活力和内生动力，有效调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的积极性，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和运行效率，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健康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结余留用发展专项资金	18.10	18.10	18.10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按照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总体要求，落实政府对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主体责任，保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公益性，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行灵活高效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激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活力和内生动力，有效调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的积极性，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和运行效率，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健康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非免疫规划疫苗成本（单位资金）	1,0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85.00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按照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总体要求，落实政府对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主体责任，保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公益性，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行灵活高效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激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活力和内生动力，有效调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的积极性，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和运行效率，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健康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3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服务收入返还	217.62	217.62	217.62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按照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总体要求，落实政府对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主体责任，保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公益性质，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行灵活高效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激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活力和内生动力，有效调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的积极性，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和运行效率，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健康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380.54万元，比上年增加730.85万元，增长27.58%，主要原因是：一是随着业务量增加，疫苗收入、药品收入增加，二是在编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收入增加，故收入预算相应增加；支出预算3,380.54万元，比上年增加730.85万元，增长27.58%，主要原因是：一是随着业务量增加，疫苗支出、药品支出增加，二是在编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故支出预算相应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5万元，比上年增加0.14万元，增长2.88%，主要原因是：一是2023年年末新购入一辆新能源公务车，二是根据业务工作开展情况，公务用车需求量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万元，比上年增加0.14万元。）比上年增加0.14万元，增长2.88%，主要原因是：一是2023年年末新购入一辆新能源公务车，二是根据业务工作开展情况，公务用车需求量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68.1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6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67.53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170.99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3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8.1万元，主要是AED除颤仪、生物显微镜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非免疫规划疫苗成本（单位资金）	1,085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按照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总体要求，落实政府对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主体责任，保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公益性质，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行灵活高效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激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活力和内生动力，有效调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的积极性，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和运行效率，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健康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